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5号公司二层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尧子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张志谦先生、安娜女士、杨格先生、王艳女士（已离任）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作出了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公司副总裁丁耀良先生（代行总裁职责）做的《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2024 年度公司管理层在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各项管理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所取得的成绩。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编制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自身经营特点、所处的发展阶段和面临的风险因素，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有效控制、监督作用；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101,335.67 元，2024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为-72,989,854.5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32,394,999.71 元，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44,955,527.69 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发生亏损，未能实现盈利，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以及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公司聘请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及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及相关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同意公司向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承担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聘期一年，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 2025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及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操纵利润的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三）14:00 时在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7）。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